



“优化营商环境 高质量冲刺万亿GDP城市”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第二场 规范执法监管 打造包容审慎法治环境

8月13日,大连市政府新闻办公室召开“优化营商环境 高质量冲刺万亿GDP城市”主题系列新闻发布会第二场。发布会主题是:规范执法监管,打造包容审慎法治环境。邀请大连市司法局副局长秦保清、大连市

公安局副局长牟爱民、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院长吴耀明、大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朱赞兵、大连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吴殿龙、大连海事法院副院长信鑫介绍相关情况。

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入企检查次数同比减少26%,减免罚金1230余万元

大连新闻传媒集团记者马征

市司法局副局长秦保清介绍了我市规范执法监管、打造包容审慎法治环境相关工作的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我市各级行政执法机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有关要求,扎实有效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深入推进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加强行政执法量权基准制定和管理,规范行政处罚设定、实施和涉企行政检查,统筹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着力解决了涉企行政执法中的突出问题,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为企业健康发展营造了法治化营商环境。

在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方面,聚焦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行政检查方面突出问题,出台《大连市规范涉企行政检查落实举措》,在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大会上向社会公开承诺涉企行政执法“六个一律”硬举措,各地区、各部门高度重视,同题共答,扎实推进。针对企业反映检查频次问题,提出各行政执法部门应合理确定检查方式,能通过非现场方式实施检查的不得实地入企的要求。例如,市生态环境系统大力推行非现场执法监管,一方面运用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在线监测等线上数据,筛选可疑线索,固定重点执法对象和范围;另一方面利用无人机、无人船、走航车等无感式执法装备,精准发现、锁定违法问题,实现了既能发现问题又能减少对企业的干扰。今年以来,该系统涉企

检查次数较去年同期下降37%,行政执法问题发现率上升10%。针对困扰企业的检查标准问题,我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统一向社会公布了行政检查事项和标准共计1576项。对不同部门间检查标准存在冲突的,明确要求主动进行协调,避免因标准不一使企业无所适从。针对社会反映多部门检查问题,行政执法部门严格控制专项检查,提高检查精准性,特别是涉及多个部门的,拟订联合检查计划,同时对现有检查事项进行清理,该调整的调整、该取消的取消。在已公布的《2025年度涉企行政执法检查计划》中,联合执法事项有176个,占比达29.5%。针对行政处罚裁量问题,大力推行柔性执法、服务型执法,构建“预防为主、轻微免罚、重违严惩、过罚相当、事后回访”的执法模式,对轻微违法行为,综合考虑多种因素,依法免予处罚或者从轻减轻处罚,同时开展个性化精准普法,引导经营主体自觉守法。目前,全市已梳理不予行政处罚、从轻行政处罚、减轻行政处罚、不予行政强制措施事项共14822项,对企业实施减免罚金1230余万元。针对企业反映检查规范化问题,除规范审批流程等措施外,今年5月12日起,全市推行行政执法检查“扫码入企”措施。行政执法人员进入企业时必须使用“连政通”小程序,与被检查企业实施双向扫码,将检查事项、人员、内容、结果等数据实时上传系统。凡未经扫码要求入企的,企业有权拒绝入企检查。同时,企业也可通过“辽企通”小程序及时了解行政检查信息并进行行政执法评价。截至目前,行政执法监督平台已有效记录入企行政检查信息3450余条,入企检查次数同比减少26%,未发现有重复检查情

况,初步实现了行政检查全过程网上运行、可回溯管理,以及异常行为预警等。

在组织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方面,按照上级部署,今年3月份,在全市启动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市司法局作为市政府行政执法监督机构,在市纪委监委指导下,统筹组织各地区各部门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这次行动主要是聚焦企业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精准监督,动真碰硬,加大纠治力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促进司法机关、行政执法人员依法履职,该严则严,当宽则宽,以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在专项行动中,坚持问题导向,紧盯重点问题、重点领域、重点地区,着重纠治四类突出问题:一是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问题;二是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行为;三是行政执法标准不一致,要求不统一,加重企业负担的行为;四是滥用职权、徇私枉法、该罚不罚、“吃拿卡要”、粗暴执法等违反行政执法规范要求的行为。各领域的查纠积极推进,行政处罚程序趋于规范,乱检查得到有效遏制。

下一步,市司法局将持续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工作,加大行政执法领域问题查纠整改监督力度,视情况重点督办行政执法突出问题、典型案件。希望企业和社会各界共同关注涉企行政检查和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的有效实施,发现问题及时投诉和举报,对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多提意见和建议。企业和群众满意与否,始终是市司法局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市司法局将尽最大努力为企业安心经营、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用安全感拉满体验感 有呼必应无事不扰 整改安全隐患3700余处,“滨城反诈”小程序注册突破198万人

大连新闻传媒集团记者马征

市公安局副局长牟爱民介绍公安机关全面服务和保障我市高质量发展相关工作情况。

今年以来,大连市公安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公安工作就是要做事的事”,加快形成和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靠前站位、积极担当,更加主动把公安工作纳入全市社会经济大局中来谋划推进,全面服务和保障我市高质量发展,为大连高质量冲刺万亿GDP城市保驾护航。

打造安全稳定的社会治安环境,实现高水平安全与高质量发展的同频共振。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严打违法犯罪,筑牢公共安全防线,在全市范围内开展4次统一清查整治行动,依托“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坚持情报导侦,提前分析下发线索,有的放矢开展打击整治工作,形成对各类违法犯罪“零容忍”的高压态势,抓获各类违法犯罪嫌疑人2000余人,整改安全隐患3700余处,有效净化社会治安环境。聚焦群众深恶痛绝的电信网络违法犯罪,深化全民宣防、全警参与,“滨城反诈”小程序注册突破198万人,群众识诈防诈能力进一步提升,利用大数据自主发现,抓获取现违法犯罪嫌疑人51名,现场查获资金540万余元,通过精准预警,劝阻受骗群众交付涉诈资金890万余

元。圆满完成中超、中甲足球联赛、马拉松赛、徒步大会、赏槐会等文体旅系列活动安保任务500余场,特别是7月大连迎来文旅旺季以来,全市公安机关圆满完成刀郎、时代少年团演唱会等14项、36场次大型活动的安保工作,用安全感拉满23万余人次观众的体验感,全力以赴为城市呈现精彩活动保驾护航。

进一步优化公安政务服务,在服务大局中彰显公安担当。大连公安紧紧围绕群众急难愁盼,在坚持“五个一律、五个‘零容忍’”10条硬举措不放松的基础上,今年向全社会公开承诺“便民利民9条举措”,全市公安机关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全力推动各项举措取得预期成效。对1499件“局长直通车”诉求工单,件件盯办,件件反馈,满意率达98.66%;经济犯罪法律服务热线为163家企业答疑解惑,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180万余元;实行办案协作提级审核制度,对全部异地办案协作事项提级至市级公安机关审核,依法保护本地企业合法权益;转变“以罚代管”执法方式,对13起涉企轻微违法行为依法不予处罚,促进企业经营正规化、合法化;食品药品环境及知识产权违法犯罪线索网上有奖举报平台共接到群众举报公安管辖线索19条,13条已办结,其余6条正在积极办理中;累计开办“人才落户”921件,收到群众感谢信37封,锦旗38面,人民群众获得感、满意度持续提升;今年以来,全市现场教育229种符合首次交通违法警告的轻微违法

行为37万余件;主城区早晚高峰时段轻处微交通事故3.4万余起,全部在10分钟内完成现场处置,有效缓解高峰时段因事故造成拥堵的现象;群众累计使用大连公安“一码通”查询政务信息16.5万余人次,线上解答群众求助183人次。“便民利民9条举措”取得良好社会效果,赢得滨城市民的广泛好评。

严格规范涉企执法,切实保护各类经营主体合法权益,持续在法治轨道上提升高质量发展的整体效能。全市公安机关主动作为,对规范涉企执法靠前一步,坚持做到“有呼必应、无事不扰”,制发《涉企法律法规汇编》,评查涉企案件280余起,推动整改各类问题,坚决杜绝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等执法不公问题。建立“覆盖式”“递进式”执法监督整改机制,通过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评查追责等方式对各类执法问题进行全量监督、实质整改。持续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检查,严格落实涉企执法检查“扫码入企”工作要求,确保民警实名检查、按规检查,避免随意查、重复查等问题发生。

下一步,大连公安将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公安厅局长座谈会精神,积极构建符合大连实际的公安机关服务高质量发展体系,切实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坚决履行好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守护人民幸福和安宁的神圣职责,全力护航大连高质量冲刺万亿GDP城市。

推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多元化解

先行调解成功案件2.2万件,促成金融机构回款4.9亿元

大连新闻传媒集团记者马征

市中级人民法院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院长吴耀明就我市在提升多元解纷实效、加强涉企案件执行等方面开展的工作和成效回答了记者提问。

市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积极推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多元化解。今年年初,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立案与调解工作衔接机制改革要求,市法院在全省率先出台实施方案和工作指引,对起诉至立案窗口的民事纠纷在法定期限内编立民初案号,并引导进行先行调解,推动纠纷及时高效化解。持续推进法官“进乡村、进社区、进网格”,全市基层法院设立诉讼服务站、法官联络点832个,与全市1679家司法所、人民调解委员会完成对接,构建起了“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解纷网络。今年以来,大连先行调解成功案件2.2万件,其中,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的调解组织和调解员接受法院委派累计调

解成功案件1.7万件,大量矛盾纠纷在家门口、行业内得到实质化解。积极协同各方解纷力量,推动“总对总”合作单位由最初的3家扩展至27家,与15家单位建立诉调对接机制,对接范围涵盖235家机构。联合8家单位于去年7月在大连金融法庭设立金融纠纷调处中心,通过“以保促联”“以保促调”等工作机制,成功调解金融纠纷1.8万件,促成金融机构回款4.9亿元,大量金融纠纷以高效率、低成本的方式,在前端得以实质性化解。积极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基层法院通过派驻诉讼服务团队、联络人对接等方式入驻综治中心实质性开展工作,健全对接流程,实现矛盾纠纷咨询、立案、调解、速裁快审全流程闭环化解。

保障涉企执行案件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是法院执行工作促进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市法院始终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着力规范涉企司法行为,狠抓执行规范化建设,有力推动涉企案件执行工

作,助力市场健康有序发展。今年以来,市法院探索推进执行案件源头化解,构建起“查控+调解”双轨并行机制,全市法院执前化解案件108件,到位金额9298万元。部署实施“连法执行2025——夏日攻势”专项执行行动,通过开展“四个集中、八个一批”工作,进一步规范涉企执行行为。在全省范围率先制定《关于建立失信被执行人信用承诺和信用修复机制的实施办法(试行)》,并在市法院执行事务中心设立“信用修复窗口”,及时为符合条件的企业、企业家进行信用修复,促使其自觉履行法律义务。同时,建立企业财产处置宽限期机制,为被执行企业筹措资金或与申请执行人协商、达成和解创造有利条件,切实保障双方合法权益。全市法院完成信用修复2084件次,给予纳失宽限期、出具《诚信证明书》近百件。相关做法被《法治日报》《辽宁日报》等多家媒体刊发报道。

大连新闻传媒集团记者宋晓桐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朱赞兵介绍了深化信用监管工作情况。

通用型信用风险分类监管实现全覆盖与精准化。信用是新型监管机制的基础。今年以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全力推动“通用+专业”动态信用监管体系落地见效,实施精准监管、差异监管。

全量覆盖,精准画像。依托辽宁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对全市37.56万户企业完成通用型信用风险分类,构建了从低到高的A、B、C、D四级信用风险指标体系,实现了企业信用风险“精准画像”全覆盖。精准施策,无事不扰。部署全市市场监管系统,将分类结果深度融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高风险企业严管,对守信企业无事不扰。在今年的公示信息双随机检查中,按照检查对象总量中D类企业45%、C类企业35%、B类企业20%的比例制定抽查计划,对信用良好的A类企业则实施“触发式”监管,最大限度减少对诚信经营企业的干扰。协同应用,提升效能。结合辽宁省“互联网+监管”平台推广应用工作,积极推动全市各政府监管部门在双随机监管中常态化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不断拓展信用风险分类结果运用场景。今年以来,全市运用信用分类结果开展的双随机检查任务达255项,位居全省首位。问题发现率高达66.94%,比

去年显著提升13.68个百分点。这种差异化监管,既提高了监管效率,也让守信企业切实感受到“信用有价”。

专业领域信用风险分类监管筑牢安全防线。在食品、药品、餐饮等直接关系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重点领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构建了“通用+专业”的“1+N”信用风险分类监管机制,筑牢安全底线。

在食品生产领域,完成1985户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对A级企业推行“预警触发式”监管,对抽检不合格企业,立即启动“有警必查”的飞行检查,坚决守住食品安全底线。在药品零售领域,对4398户药品零售企业完成综合信用评级。对疫苗接种点、血制品经营企业等实施年度全覆盖检查。对药品网售企业,在提高低信用等级企业抽查比例基础上,确保三年内全覆盖检查,构建“激励守信、惩戒失信”的药品经营监管秩序。在餐饮服务领域,科学划分21494户餐饮单位风险等级。对A、B级单位每年至少查1次,C级提高到2次。对校园食堂、配餐单位等D级企业,在春秋开学前必查,并根据检查情况增加频次,全力保障师生“舌尖上的安全”。

下一步,市场监督管理局将持续深化信用体系建设,更充分地运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科学配置监管资源,不断提升监管综合效能,努力为大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更加公平、透明、诚信的营商环境。

加处罚款“延期触发” 创新试点外展外摆设摊管理 划定闲置区域设立便民市场和夜市45处

大连新闻传媒集团记者吉存

城市管理局副局长吴殿龙介绍了“规范执法监管,打造包容审慎法治环境”的相关情况。

近年来,我市城市管理领域惠企、助企政策持续出台,市场主体反响较好。为进一步优化城市管理领域营商环境,市城市管理局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向制度要质效,从机制见成果,积极践行谦抑柔性执法理念。

在建设执法领域,对符合条件的各类市场主体开展容错改正、首违轻罚、首违不罚,让各类市场主体既减轻压力又激发动力。推行不予处罚“绿色通道”制度,保障多个民生项目、百姓工程早日顺利投入使用。常态化实施加处罚款“延期触发”制度,对19家已改正违法行为的市场主体免除加处罚款70余万元,对拒不改正违法行为的市场主体仍继续申请法院执行加处罚款,打造宽严相济、为民服务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在市容执法领域,创新试点外展外摆设摊管理,在青泥洼、西安路等16个涉文旅消费的主要商圈片区探索推行规范化“一米线”外摆试点工作,鼓励临街商铺自主设计与环境相融合的跨门外摆,提升店铺吸引力,激活商业街区活力。兼

构建“一站式”涉外海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涉外船员类纠纷调解成功率70%,连续七年发布双语审判白皮书

大连新闻传媒集团记者马征

大连海事法院副院长信鑫回答了记者提问,介绍了大连海事法院在提高“一站式”涉外海事纠纷多元化解等方面采取的措施和取得的成效。

大连海事法院是1984年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设立的首批6家海事法院之一,案件具有涉外性。大连海事法院锚定“持续打造海事审判金字招牌”工作目标,以高质量海事审判服务保障海洋强国战略。至今已经有60个国家和地区的当事人在大连海事法院参加诉讼。大连海事法院坚持按照让矛盾“止于未发”“化于萌芽”“解于诉讼”的思路,做实“一站式”涉外海事纠纷多元化解工作。

构建“一站式”涉外海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形成多元化解涉外海事纠纷工作合力。目前,大连海事法院已与驻连涉外仲裁机构、专业调解组织、行业调解组织、行政机关等14家单位建立了协作机制。例如:委托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东北亚国际仲裁中心对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纠纷等十类海事案件先行调解,探索司法与仲裁的协调机制。与中国船东互保协会在涉外法律文书送达和多元解纷方面开展深度合作,在大连海事法院受理的一起船舶修理解合同纠纷中,原告无法提供外方被告的送达地址,法院委托中国船东互保协会协助化解解纷,仅28天就让原告拿到了修船款。大连海事法院还邀请了大连市人民调解协会的专职调解员入驻法院,联动调解涉外船员类纠纷,调解成功率高达70%。

顾秩序与民生、效率与温度,疏堵结合规范商贩管理。按照“规范设计、便民利民”原则,划定闲置区域设立便民市场、夜市45处,在维护城市良好环境的同时,提升市民游客购物便利性。坚决依法查处市民群众反映强烈的严重影响城市市容市貌、交通出行、公共安全的无序设摊和占道经营行为,推动实现市容环境、市民需求、商贩经营、游客体验的“多赢”。

在涉企执法领域,努力践行“温情服务,执法为民”理念,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提升管理效能。根据企业信用风险等级确定抽查比例、检查方式、检查频次,深入实施“双随机、一公开”和“扫码入企”,实现“一次上门、综合体检、全程留痕”,跨部门联合检查覆盖率100%。聚焦餐厨垃圾规范分类、污水设施合规运行等关键环节,采取“检查+指导+培训”模式,引导企业商户主动落实主体责任,实现监管模式从“被动处置”向“主动规范”法治化升级。

下一步,市城市管理局将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精准落实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践行人民城市理念,以优质执法服务提升城市管理温度,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构建“一站式”涉外海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 涉外船员类纠纷调解成功率70%,连续七年发布双语审判白皮书

同步打造多元解纷线上、线下双平台,助推涉外审判工作提质增效。大连海事法院在省内首创中英文双语网站,上传了精品海事案例,连续七年发布中英双语海事审判白皮书,为防范经营风险和法律风险、优化行业治理提供参考。运用线上多元调解平台进行在线调解,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可以直接远程确认调解笔录,线上签字,为双方当事人节省了诉讼时间和成本。组建线下国际海事纠纷多元调解室,和大连海事法院建立协作机制的调解组织可以在这里进行调解,调解室内还配备了翻译机,方便法官、调解员、仲裁员及中外当事人直接交流。

打造海事纠纷解决优选地,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利用互联网为境外当事人办理跨境授权,通过中国船东互保协会预担保方式,降低扣押船舶对经营的影响。平等公正保护国内外市场主体和从业人员合法权益。2024年依法扣押巴拿马籍“SOLANA”油轮,促推中外当事人达成和解,卸载价值10余亿元的原油,保障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分属智利、土耳其、新加坡三国企业,放弃海运提单中的外国法院管辖条款,主动选择到大连海事法院诉讼,大连海事法院通过多轮调解,运用中国海事司法“东方经验”为外国当事人重新架起合作桥梁,本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涉外商事海事调解典型案例。

下一步,大连海事法院将持续推动构建更多层次涉外纠纷多元解纷机制,以优质高效的涉外海事审判工作服务大连高水平对外开放和“三个中心”建设,为辽宁全面振兴新突破三年行动决胜之年决胜之战营造良好的海事司法软环境。